

#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

中检协[2025]考字第 37 号

## 关于举办 2025 年涡流检测（自动）ECT(AUTO)-II、 脉冲反射法超声检测（自动）UT(AUTO)-II 人员资格 取证考试（含补考）、考试换证及换证补考的通知

各有关人员：

根据《特种设备无损检测人员考核规则》（TSG Z8001-2019）的相关规定及我协会“关于 2025 年全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考试工作安排的通知”（中检协[2025]考字第 01 号）的文件要求，定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7 日在泰州市举办“2025 年涡流检测（自动）ECT(AUTO)-II、脉冲反射法超声检测（自动）UT(AUTO)-II 人员资格取证考试（含补考）、考试换证及换证补考”活动。现将此次考试的有关事宜与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应试人员

- 1、已按规定要求在我协会“检验检测人员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系统”）完成考试预约并审核通过的初试取证人员；
- 2、符合补考规定的取证补考人员；
- 3、所持 ECT(AUTO)-II、UT(AUTO)-II《检测人员证》满足有效期届满 6 个月以前至 12 个月以内期间到期且以考试换证方式进行换证的人员；
- 4、所持 ECT(AUTO)-II、UT(AUTO)-II《检测人员证》，不满足免考换证条件，需考试换证的人员；

5、所持 ECT(AUTO)-II、UT(AUTO)-II《检测人员证》，证书失效不超过 1 年的持证人员；

6、2024 年 ECT(AUTO)-II、UT(AUTO)-II 考试换证未通过需换证补考的人员。

尚未进行考试预约的换证人员，请尽快在《检验检测人员管理系统》进行预约，经审核其状态为“审核通过”者即可。

**二、考试方式**

为稳步推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全国统一机考化工作进展，本次考试活动的理论知识将采用机考方式，即所有科目均由传统笔试答题转变为计算机上机考试。相关事宜与注意事项说明如下：

1、在规定的考试地点和时间，应试人员使用计算机鼠标或键盘在指定的计算机终端获取试题、作答并提交答题结果。

2、应试人员应具备计算机操作基本技能，认真阅读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计算机考试系统操作手册》，熟悉机考系统操作流程与界面，并按要求提前进行相应练习，以便顺利完成考试。考试现场不提供上机操作练习，应试人员因不具备计算机操作技能而导致未能进行考试的，责任自行承担。

**三、准考证打印**

请符合应试条件的人员详细阅读我协会“关于进一步加强考试工作管理相关事项的说明”（中检协〔2021〕考字第 35 号）文件内容，及时登录系统，按下述要求确认并打印《准考证》（逾期将不能打印），无《准考证》者不能参加本次考试。

| 考核类型 | 打印准考证日期             |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取证考试 | 10 月 27 日-10 月 31 日 | 请登录系统，在“已预约的考试项目”中确认并打印《准考证》。 |
| 考试换证 | 11 月 3 日-11 月 7 日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考试机构将在《准考证》打印截止日期之后，按照系统所统计的数据进行考试资源的有效配置，包括机考座位、所需仪器设备等，故请相关人员在确认本人能够参加本次考试的前提下，慎重并及时打印《准考证》，以免造成考试资源的浪费。应试人员完成考试预约且打

印准考证后，未能如期参加考试的，考试机构按弃考处理，记零分，并将该应试人员信息纳入到个人诚信记录。

参加理论考试人员在准考证打印日期结束后(约3个工作日左右)，登录到《检验检测人员管理系统》，在已预约的全国考试-选择涡流检测(自动)Ⅱ、超声检测(自动)Ⅱ-查看理论考试编排。

#### 四、考试日程安排

##### 1、取证考试科目与日程安排：

| 项目         | 日期         | 时间             | 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ECT (AUTO) | 11月12日     | 全天<br>(17:00前) | 报到(提交、核验相关资料)<br>*报到地点见附件1<br>注：仅参加理论补考人员无需报到 |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待定<br>(报到时明确)  | 考试事宜与相关规定讲解<br>(必须参加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11月13日     | 9:00-10:30     | 闭卷考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14:00-16:00    | 开卷考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11月14日-16日 | 全天             | 实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UT (AUTO)  | 11月13日     | 全天<br>(17:00前) | 报到(提交、核验相关资料)<br>*报到地点见附件1<br>注：仅参加理论补考人员无需报到 |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待定<br>(报到时明确)  | 考试事宜与相关规定讲解<br>(必须参加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11月14日     | 9:00-10:30     | 闭卷考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14:00-16:00    | 开卷考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11月15日-17日 | 全天             | 实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2、补考人员根据本人对应补考的科目参加补考。

##### 3、考试换证日程安排：

| 考试项目         | 报到日期   | 考试日期       | 考试时间 | 考试科目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UT (AUTO)-Ⅱ  | 11月12日 | 11月13日     | 全天   | 实操考试 |
| ECT (AUTO)-Ⅱ |        | 11月13日-14日 |      |      |

#### 五、考试报到时须提交以下资料：

- 1、准考证（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打印确认）；
- 2、身份证原件（须与在系统考试预约时所上传附件一致）；

3、学历证书原件(仅限取证已完成考试预约且学历验证状态为“未验证”的人员)。

#### 六、考试时需携带以下资料与相关用品:

- 1、准考证(禁止涂改,背面必须为空白);
- 2、身份证原件(须与在系统考试预约时所上传附件一致);
- 3、理论考试所需的计算器、黑色水笔文具用品;
- 4、理论考试(开卷)法规标准目录(见附件2)。

#### 七、其他

1、考试不收取考试费用,如需住宿,请自行提前与考试地点所在酒店联系,食宿费自理。

2、应试人员应遵守各项考试纪律,自觉服从监考人员管理,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履行职责,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的秩序。对于违规违纪及考试作弊者,将依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置。

八、欲了解其它考试相关情况者,可按下述方式与我协会秘书处联系:

联系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26号四层

联系人:朱竞 010-59068875

游霞 010-59068815

孙玮 010-59068812

附件: 1、理论考试地点及报到地点

2、理论考试(开卷)法规标准目录

